派遣函

兹证明\_\_\_\_\_\_\_\_\_（护照号码：\_\_\_\_\_\_\_\_\_\_）为南京医科大学正式教职工，其职务（职称）为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。

因我校国际合作与交流的发展和交流需要，我校决定于XX年XX月XX日至XX年XX月XX日派遣其到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国家（或地区）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（出访目的），其机票、住宿等相关出访费用由我校承担。我校保证其遵守国家法律，按期回国。

南京医科大学国际合作与交流处

XX年XX月XX日